

糖尿病容易引的眼睛疾病

眼科主任 賴良文醫師

糖尿病是一種引起全身多處疾病的慢性病。除一般大家所知的例如：傷口不易癒合、末梢血管阻塞、神經病、腎功能減退等等外，對眼睛視力造成的傷害其實非常地大，甚至造成失明。所以，糖尿病患者對於引起的眼睛疾病應有所認知。

白內障

是水晶體變為混濁的情形，雖是老人常見的疾病，但長期患有糖尿病的患者，其白內障會比沒糖尿病者更容易成熟。對於年輕者(55歲以下)，容易造成後囊混濁性白內障。其特徵是，視力逐漸模糊，愈見強光愈看不清楚，只要其眼底視網膜沒有太壞的病變，白內障手術都有不錯的效果。

青光眼

是一種可以導致眼部失明的一種疾病。35歲以上的成年人，每50人中就有一人有罹患青光眼的可能。有家庭史，高血壓及糖尿病者都是高危險群。只要定期做眼壓檢查，早期發現，病情都可以獲得控制與改善。

動眼神經麻痺

這種情形非常少見。臨床上主要徵狀是，眼瞼下垂，眼球向外偏移(無法內收)，有複視現象。通常患者是單眼發生。大部份患者只要嚴格控制血糖，加上內科保守治療，三至六個月就能獲得改善。

視網膜病變

是成年人致盲的三大原因之一。

患糖尿病愈久，引起此症機率愈高。

患病15年以上者，約有80%會發生。

而「青年形糖尿病」病患，也較容易產生視網膜病變。

此症可分為基幕性，前增殖性及增殖性視網膜病變。

基幕性視網膜病變，此時的視力仍未受影響，也是病人最容易忽略。但若繼續惡化成前增殖性視網膜病變，特別是引起黃斑部的水腫，則閱讀將極困難，視力也難以恢復。

若早期不經由雷射治控制，而繼續惡化成增殖性視網膜病變，此時期隨時都可能引起玻璃體出血，造成視力模糊，此時就必需藉玻璃體切除手術來改善視力，但效果有時無法令人滿意。

最後如果形成疤痕組織而造成視網膜剝離，此為視網膜病變的末期，視力很難再改善。

只要發現有糖尿病，應該立即至眼科做詳細的眼睛檢查，每半年至一年做一次視網膜檢查。

如果視網膜已有病變，建議每三至六個月做一次眼底檢查。

早期發現，早期預防與治療，是維持良好視力的不二法門。

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 糖尿病保健中心